

古典新刊
67

中國散駢文概論

莊嚴出版社

• 67 刊新典古 •

中國散駢文概論

著者 方孝岳

出版者 莊嚴出版社

發行者 鄭惠文社

發行所 莊嚴出版社

台北市士林區國路一〇〇號
雙子星大樓二樓二號

電話：八三五五九六二一

郵政劃撥帳戶一一一九九號

定價新臺幣七〇元

中華民國七十年九月初版

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一六六五號

板權有所・翻印必究

缺頁、破損、裝倒，請寄回更換

目 錄

中國散文概論

本體論

- 一、散文的含義……………一
- 二、散文學的演進……………四

方法論

- 三、字句的格律（上）……………一〇
- 四、字句的格律（下）……………二七
- 五、篇章的體裁……………三八

六、議論文之體裁·····	四一
七、儒家的論(上)·····	四五
八、儒家的論(中)·····	四九
九、儒家的論(下)·····	五三
一〇、從橫家的論·····	五七
一一、名家的論·····	六〇
一二、魏晉本名家的論·····	六四
一三、敘事文的體裁(上)·····	六七
一四、敘事文的體裁(中)·····	七六
一五、敘事文的體裁(下)·····	七九

中國駢文概論

一、總論·····	八三
-----------	----

二、從三百篇到楚辭·····	八七
三、賦·····	九七
四、魏晉文與陸機·····	一〇二
五、駢文之論·····	一一一
六、寫景文與齊梁體·····	一一六
七、書札文與徐陵·····	一二六
八、哀江南賦·····	一三六
九、滕王閣序·····	一五〇
一〇、文心雕龍與史通·····	一六一
一一、唐代之駢文與古文·····	一六八
一二、陸贄·····	一七四
一三、李商隱·····	一七九
一四、宋四六·····	一八三
一五、清駢文·····	一九〇

一六、律賦與八股·····	二〇〇
一七、八股與駢文·····	二〇四

中國散文概論

方孝岳 著

本體論

一、散文的含義

散文本對駢文而稱

散文這個稱號，本是對駢文而稱的。論其本體，即是不受一切句調聲律之羈束，而散行以達意的文章。如沈約所說，「前有浮聲，則後須切響，一簡之內，音韻盡殊，兩句之中，輕重悉異。」（「宋書·謝靈運傳論」，兼詩文而言）柳宗元所說的「駢四儷六，錦心繡口。」（「乞巧文」）李商隱所說的「四六之名，六博格五四數六甲之取。」（「樊南甲集」自序）這些都是駢文所守的規律，散文是沒有這些形式上的拘束的。

散文形式異於駢文之處

原來散文運動之起源，正是針對駢文而生的。散文運動即是唐宋以來所謂古文運動。所以當清朝姚鼐編出一部〔古文辭類纂〕以綜合唐宋以來諸古文家所講求的古文之學，而同時李兆洛即編出一部〔駢體文鈔〕來和姚氏對抗，這即是李兆洛拿他的駢文學來對抗姚鼐的散文學了。所以駢文、散文之對立，即是駢文和古文之對立。這是自來一般普通的觀念。再上溯古文運動之起源，韓愈所做的工作，即以力矯駢儷之形式爲其宗旨中一個顯而易見之點。他自己在〔題歐陽生哀辭〕那篇文章裏說：「愈之爲古文，豈僅以其句讀不類於今耶？學古道，故欲兼通其詞。」足見得句讀不類於駢儷之文，本是古文形式上先決之點。又唐裴度有一篇〔與李翱書〕，裏面說到韓愈和李翱師弟間所講求的作風，以爲他們是「以時世之文多偶對、儷句、屬綴風雲、羈束聲韻，爲文之病，故以雄辭遠致矯之。」（見〔唐文粹〕）又足見得打破那些聲律羈束一切，用散行自然的體勢寫出來，正是古文形式的標準。

散文精神異於駢文之處

至於就內容方面講，古文運動之針對駢文而立義者，乃是以樸實代浮華，以確

切恰當的文句代替那些敷衍熟爛、泛堆藻典的陳言。本來我們對於任何事物，凡說到一個「古」字，自然都帶了一種天真樸質的意思。樸質而切當情理，即是古文家的中心標準。韓愈曾提出他的正式主張，說：「文從字順各識職，有欲求之此其躅。」（樊紹述墓誌銘）文從字順即是樸質，各識職即是切當情理。總而言之，對駢文之形式而言，則稱散文。對駢文之精神而言，則稱古文，清梅曾亮說：「駢文如俳優登場，非絲竹金鼓佐之，則手足無所措。其周旋揖讓非無可貴，然以之酬接，則非人情也。」（復陳伯游書）又管同也說：「人有哀樂者面也，今以玉冠之，雖美失其面矣；此駢體之失也。」（梅曾亮「管異之文集書後」引）這都是指斥駢文的精神方面而見古文的特色。

向來較論駢散文的議論

自來也有不少的駢文家，站在駢文的立場上，較論駢散文性質。我們就這些人所較論的來看，更可以顯出散文的特性。宋朝羅大經「鶴林玉露」裏引周益公的話，說：「四六特拘對耳，其立意措詞，貴渾融有味，與散文同。」到了清代，那些駢文家尤愛較論駢散。如孔廣森「答朱滄湄書」說：「六朝文無非駢體，但縱橫開

闔，一與散文同。」袁枚〔胡稚威駢體文序〕說：「散文可踏空，駢文必徵實。」劉開〔與王子卿書〕說：「文之有駢散，如樹之有枝幹。」這四個人當中，周益公（卽周必大）和孔廣森是認識散文的好處，而謂駢文中也有這種好處。那末，我們大可以就他二人的話下個轉語，卽駢文固亦能如散文以渾融有味、縱橫開闔見長，散文豈非本來更以渾融有味、縱橫開闔見長？此外，袁枚的話，是有點抑散文而揚駢文的神氣。但是我們也可以說，袁枚所謂散文之踏空，正是散文家所主張的去陳言（韓愈所說「惟陳言之務去」）。最後，劉開是主張駢散二者不可偏廢。他認駢體是枝，散體是幹。但我們又可以說，樹木固兼需枝幹，然而枝無幹不能生，幹無枝還可以存立，這正是駢體和散體的重要區別。

二、散文學的演進

散文學大明於唐宋以後

散文之學，自唐朝韓愈、柳宗元以後纔有途徑可循。本來散文是自古有之，但古時人不談文術，也無所謂駢散之別。至於敎六朝駢儷文之流弊，取法古時崇尚質

樸之文，開啓途術，自成一學，爲此後千餘年之效法，乃是韓愈所倡始。所以說散文之學開自韓柳以後，並非說散文起於韓柳。

有人說，魏晉的時候，不是有文筆之分嗎？那時候的人所說的筆，似乎應當作散文看。我們較論散文的文術，豈不應該從這個文筆之分爲起點嗎？這個話我不以爲然。魏晉人所說的文筆之分。即是詩賦和雜文之分。魏晉六朝的雜文，皆是駢儷之體，人所共知，正是韓愈所要救敝的。其習於駢儷的句調，當然不是散文。況且那時候普通所認文筆之分，以有韻無韻爲標準，那個標準，即不適於區分那時候的文筆。劉勰〔文心雕龍·總術篇〕裏，已在另一意義中加以駁斥。蕭統〔文選〕，也並收詩賦雜文而統謂之文。蓋魏晉之筆，雖不拘於句尾押韻，而通體字句之調和音律（即〔文心雕龍·聲律篇〕所說的音和及上引沈約所說浮聲切響、兩句異韻那些話），也算是有韻。簡單說來，本來文和筆在文學體統上，是未嘗不可以分開的，但魏晉六朝的文和筆，實在不容易分開。再就內容方面講，在韓愈提倡古體散文的眼光裏看來，魏晉六朝的筆，都是「其聲清以浮，其節數以急，其辭淫以哀，其志弛以肆，其爲言也亂雜而無章。」（這是韓愈〔送孟東野序〕裏的話，他這幾句

話是兼對六朝的詩和文的批評。）所以他就發起衰救敝的運動，而建立了後世所謂散文學。就韓愈的意思看來，即是因爲六朝人的觀念，多把六經子史「立意爲宗」的筆除開，而專注意於「沈思翰藻，能文爲本」的筆，如蕭統「文選序」裏所表現的，已經發生不少流弊，所以他要加以救濟；他的救濟方法，正是專以立意爲宗來改革那些沈思翰藻、能文爲本的習氣。即照前面所引周必大和孔廣森的話來講，雖然六朝駢文，亦能渾融有味、開闔動盪，但是能如此者未必十分多，所以這樣看來，我們自不能混魏晉之筆於唐宋以後所謂散文了。

有人又說，魏晉之筆固可不論，但前面不是說散文自古有之麼？那末，應當以先秦、盛漢爲法度之始了，何必說散文之學起於韓柳以後呢？我又回答他說，你這話誠然不錯，我這書下半部方法論中所舉種種方法，正是處處上溯先秦、盛漢而立論，並且還是詳於古先而略於後世。但是我們要知道，以先秦、盛漢爲法度之始，正是韓柳等所大聲疾呼、特別提倡使人注意的。古時候本無專論文術的話，經典古籍中，雖偶有一二近於建立文術的話，但都說得很渾括，而且雜有其他方面的意義，不可以一端論。至於明定途術、開啓戶牖、有階有梯，使散文學者有軌道可循，

乃不能不推韓柳爲首功。他們的散文學所取法的，固完全是先秦、盛漢，而先秦、盛漢何以能爲法度之極則，則非借徑於他們所說的話，無從獲得明確的認識。換句話說，散文方法，非經他們詳細指點出來，即無從得有嚴格的依據。像東漢王充「論衡」裏，也主張樸實明曉的文章，但他的話多嫌籠統單調，他自己的文章，也嫌煩冗零碎，實不能建立正確的散文途徑。他在「論衡」裏說：「口論以分明爲公，筆辯以荻露爲通，文字與言同趣，何爲猶當隱閉指意？深覆典雅，唯賦頌耳。」這一類話，主張散文樸實明顯，本說得極透徹。但只知樸實而不知講求切當，仍有毛病。徒任筆直寫，而不顧說的話是否切當而有力，一片膚詞泛語，雜亂煩冗，那又怎能動人觀聽呢？王充自己文章之煩冗瑣碎，正因爲這個緣故。韓愈說「文從字順」，又說「各識職」，所以最爲圓滿了。總而言之，先秦、盛漢六經子史的文章，除開「詩」一部分，無一非散文的好模範。但自來都認爲先秦、盛漢之文是文成法立（參看「四庫全書」總目「詩文評類」序語），所謂文成法立者，即是無法以告人；至於唐宋諸家乃是有法以告人了。有法以告人，所以散文之學，就從他們建立起來。據唐宋之有法，以上求先秦、盛漢之無法，即是我國散文學的軌道。所以說

散文之學，是大明於唐宋以後的。

散文學發展經過之略況

現在提起散文學的歷史，即大略如下。〔新唐書·文藝傳〕裏說：「高祖、太宗，大難初夷，沿江左餘風，綺句繪章，揣合低昂。元宗涵經術，羣臣稍厭雕琢，索理致，崇樸點浮。是時唐興已百年，諸儒爭自名家。大歷、貞元間，美才輩出，搢紳道真，涵泳聖涯，於是韓愈倡之，柳宗元、李翱、皇甫湜等和之，排逐百家，法度森嚴，抵轢魏晉，上軌漢周，唐之文完然爲一王法。」又在〔韓愈傳贊〕裏說：「愈以六經之文爲諸儒倡。障隄末流，反剋以樸，剗僞以真，粹然一出於正，刊落陳言，橫驚別驅，汪洋恣肆。」又清方苞在所編的〔古文約選〕序例裏說：「自魏晉以後藻繪之文興，至唐韓愈起八代之衰，然後學者以先秦、盛漢辨理論事實而不蕪者爲古文。」以上數段，足以說明韓愈等所倡導的工作了。至於韓愈所提出的散文規矩，爲自來散文家所奉爲金科玉律的，即是「文從字順各識職」，「文無難易，惟其是耳」，「惟陳言之務去」，「氣盛則言之短長、聲之高下皆宜」，「所謂文者，必有諸其中，故君子慎其實，實之美惡其發也不掩，本深末茂，形大聲宏

，行險言厲，心醇氣和，體不備不可爲成人，辭不足不可爲成文」那些話。到了宋朝，歐陽修得韓愈文集於漢東李氏（歐陽修「書韓集後」），因復倡古文，以改革五代的風氣。「宋史·文苑傳」所說「歐陽修以古文倡，王安石、蘇軾、曾鞏和之」，就是他們的工作。從此歷元入明，有唐順之、歸有光、茅坤等，力排明七子儂古之體。「明史·文苑傳」所云：「唐順之輩文宗歐、曾，歸有光以司馬、歐陽自命，力排李、何、王、李。」又是他們的工作。到了清代，說到散文運動之有力者，普通自會想起方苞、姚鼐那些人了。方苞主張辭理皆是之清真雅正（見「古文約選」及「四書文選」諸序例），姚鼐也說：「文無所謂古今，惟其當而已。得其當，則六經之於今日其爲道也一，知其所以當，則於古雖遠而於今取法，如衣食之不可釋。」（見「古文辭類纂」序目）這就是他們所注意之點。都是韓愈以來諸大家的共同主張。此外，古今能做散文和闡發散文途徑的人，自然是很多的。我現在不過略舉途術明確易知易從爲人所共曉的，略溯其源流；其他則治文學全史的人多已知道，不是本書窄狹範圍所能概括，茲姑不論。

方法論

三、字句的格律（上）

「文從字順各識職」即是字句之惟一格律

我們講求文章的道理，必先講方法。方法上第一要件即是字句之格律。本來就作者方面說，必定要以立意爲先，然後達之於篇章字句；斷沒有毫無立意而能勉強連綴字句以成文的。但在讀書者方面說來，必先循字句以觀其篇章，由篇章以得其命意；也斷沒有對於章句字義還未曾知道，而可以自謂得作者之命意的道理。自來論散文途術的人，沒有好過韓愈的了。他的話最能兼該本末。關於做文章的基礎道理，他自然說得很多；對於字句的格律，即從他所說「文從字順各識職」那句話裏面，也可以獲得極明白的軌道。

先秦、盛漢經典名作最能滿足這種條件